

余有进 (1805-1883)<sup>1</sup>

余有进先生，一八零五年出生在澄海县玉浦村。父亲庆烈，曾任普宁县令。余先生自幼受到父亲的训练，能诗文。公元一八二三年，他效仿宗懔，乘风破浪，只身来到南洋，担任某帆船公司的司书，兼职打理帐务。当时新加坡开埠仅四年，华侨移民来的还非常少。余先生因为会读书识字，逐渐被同侨所器重。随后在各商船上打理账务，辗转航行于马六甲海峡、廖内群岛、及马来半岛海岸各地。并且最远还到达过宋卡，曾经在南海上生活五年，熟悉马来民族的风尚习惯，和他们相处融洽。稍后，他又被受聘为金瑞号司账，该号是当时的大商号之一。该号在一八三二年至一八三四年，曾大兴土木，在新加坡的吻基桥头、中街至文咸街一带，建造一系列房屋。这些房屋，后来均被余先生收购。他自从服务于金瑞号后，开始崭露头角，不久就自立门户。一八三零年，他虽只有廿五岁，却已闻名于吉宁街（即现在的珠烈街与十八间后一带），并成为船舶代理人。凡是往来廖岛、苏岛及马来亚各口岸船只所载的货物，均由他代理销售。他还代办各船的日常供应，并从中收取佣金，其业务就像今天的九八行。当时新加坡的居民还不是很多，但贸易日渐发展，商机众多，余先生熟悉各地情形，于是抓住时机从事国际贸易，因其经营得法，从而获得巨大利润。不出几年，他已富甲一方。于是他广置地产，经营种植业，成为星洲种植胡椒甘蜜的第一人。一八三五年，他购置了大片土地，从里峇峇路的上端即今天爱卫尔路附近的地点起，一直到武吉智吗路与汤申路一带，其庄园面积达八平方英里强，在试种了茶叶、豆蔻、及其他的热带农产物均未成功后，开始改种甘蜜。因当时甘蜜市价仅每担七角五分，胡椒仅一元五角，他曾打算放弃不种，后经朋友丘资（T. Church, 为当时新加坡驻扎官）劝说，于是坚持经营，最终获得厚利。除种植农产物外，他还兼营棉织品及茶叶等，与欧洲商人交易，信誉卓著，其店就命名为“有进公司 Eu Chin Co.”。他于一八四零年复加入新加坡商会，成为会员，该会为知名欧亚商人所组织的团体，华商中加入的仅是少数商店而已。此后，有进公司营业蒸蒸日上，声誉渐隆，并在怒吻基修建了一座在当时被称为潮人四大厝之一的大厦。一八六四年，他正值六十，开始将其业务交给长子石城、次子连城、及妻舅陈成室管理，自己则吟诗弄月，乐享余年。

当新加坡开埠之初，南来的侨胞大多是服役苦工，还有的经营商务，识字的人虽不能说完全没有，但像余先生那样家学渊源，能通文理的尚属少数，所以他被侨胞所推崇也是理所当然的。而且他因为业务的关系，在社会上交际广泛，所以欧洲人士，都认为他是中国文人。在一八四七年到一八四八年间，当时著名的英文乐安杂志（Logan's Journal）的第一卷与第二卷中，曾经翻译他的两篇文章，该文对于星洲华侨的籍贯职业数目等，分析非常详细。文中称当时有华侨四万人，但按照第二年（一八四九年）警局的调查应为二万四千七百人，两者似乎不够吻合，这可能是调查不够周全导致的。但是当时华侨中有这样系统的文字刊载于著名的英文杂志上，已属罕见。此外，他还著有《新加坡华侨史》。一八五零年二月，印度总督胡尔勋爵（Lord Dalhousie）莅星巡视，他率领侨胞欢迎，接着又倡导建造纪念塔，永垂千秋，该塔至

---

<sup>1</sup> 此文转载自李志贤编撰《乘风破浪：新加坡澄海会馆 40 周年纪念，1965-2005》（新加坡：新加坡澄海会馆，2006），页 53-56。

今依然耸立在海滨的安得生桥（Anderson Bridge）附近，以示纪念。其前海峡殖民地总督白德孚上校（Col. Butterworth），曾经亲自致函道谢。这一年的三月二十三日他又与陈金声等十一人，联名写信，请白上校转呈印度总督，希望华侨能获得较为优容的待遇。一八五一年，白上校赴澳洲作假期旅行时，曾发表谈话，高度赞扬余先生为平民医院（Paupers' Hospital）（即陈笃生医院）作出的贡献。该院自成立以来，一向由一委员会管理，而余先生与胡亚基均为委员，胡掌财政而他办理庶务，如粮食的供给与分配等，都由他经手。

自一八五一年后，余先生经常被法庭召为陪审员，凡星洲有关于华侨的案件，政府多向他咨询。因为他旅星达三十年，地位崇高，俨然是华侨领袖之一，所以一言九鼎，足以判断是非。一八五四年五月五日，广福两帮私会党人因细故发生械斗，造成恐怖态势，第二天清晨，当白德孚斯总督巡视至谐街附近，忽然有飞来砖头击落他的帽子，于是情势变得更加紧张。军警全体出动，动乱事件持续十天后才被制止。因为有协助政府平乱，余先生与陈金声等人受到当局的器重。余先生在动乱之中不顾个人安危，每日与司斑兵（Sepoys）运送粮食到各农场，使耕作者不受饥馑之苦，甚为难得。一八五六年，麦克考思兰爵士（Sir Richard McCausland）就任殖民地法官后，因看重他公正果断，凡是遇到华侨诉讼案件，经常委托他代为裁决。因此事实上他已成为一名法官。一八六三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洲各籍侨领集会于市民大会堂，讨论殖民地转归英王直辖问题，他是唯一华人代表。第二年，政府任命华侨五人为高级陪审员，他列名第一。一八六五年，他又与胡亚基、陈明水等同为莱佛士学校华人班的董事。一八七零年，奥德爵士（Sir Harrord）就任由英王直辖后第一任海峡殖民地总督，开始出现华人太平局绅的任命，余先生被授予第一任华人太平局绅。到一八七二年他又复加为名誉推事，助理司法行政，可谓显赫一时，所以当时民间有“陈天蔡地余皇帝”的说法。华侨中同时被命名为名誉推事的还有胡亚基、陈金钟、陈明水、陈成宝等四人，都是华侨领袖。一八四五年九月余先生又被委任为东陵乌节路潮侨墓地泰山亭的受托人，该墓地占地七十二英亩，同时他也是义安公司的最先管理人，在他的管理下，义安公司购置墓场，供潮人安葬，并购置其他产业，保守达三代之久。他可谓劳苦功高！

一八八三年九月二十三日，余先生在星洲的寓所逝世，享年七十八岁，葬于汤申路的振春园，该园占地很广，今天已成为余氏家墓。

他的原配陈氏，是霹雳甲必丹陈亚汉的长女，星洲知名华侨陈成宝的姐姐。他们于一八三七年结婚，婚后不出几月，陈氏就因天花病而逝世。过了一年，他又续娶其妻的妹妹为继室，伉俪感情很好，育有四男三女，到今天子孙繁衍，成为潮侨中的大家族。他的夫人在他去世二十五年后才寿终。

长子石城，乐善好施，曾担任太平局绅，逝于一八八五年；次子连城，善与交际，热心公益，曾担任立法会议员多年，功业彪炳；三子松城，致力于商务，民国初年在祖国去世；四子柏城，也是太平局绅，于一九三九年逝世；其孙应忠也是太平局绅。

旧时以一门三鼎，而传为佳话。像余氏父子祖孙，有四人荣任太平局绅，一人被委任

为立法议员，也可算得上是无上荣光了。TWDK!

#### 参考资料

1. 曾恕梅，《十八、十九世纪东南亚‘华人公司’型态之研究：以西婆罗洲与新马地区为例》，台北：国立大学历史研究所，2004。硕士论文。
2. 颜清湟，《新马华人社会史》，北京：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第四章。
3. 潘醒农，〈回顾新柔潮人甘密史〉，《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成立七十周年纪念》（新加坡：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1999），页 208-214。
4. 崔贵强，〈新加坡潮州人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同上引，页 215-223。
5. 〈信托慈善机构：义安公司〉，《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成立 60 周年纪念》（新加坡：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1989），页 114-116。
6. 余有进，〈新加坡华族的人数、血族与职业之素描〉，《东南亚研究学报》，第一卷，页 15-16，1971。

潮学网论坛 — 潮学网，我的天地 — un63g{

潮学网论坛 — 潮学网，我的天地 — n@1D

潮学网，我的天地 — GkgA

潮学网论坛 — 潮学网，我的天地 — 96\*Xz